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4-022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潮宏基	股票代码	0023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俊雄	林育昊	
电话	0754-88781767	0754-88781767	
传真	0754-88781755	0754-88781755	
电子信箱	stock@chjchina.com	stock@chjch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2,074,042,336.81	1,534,299,572.70	35.18%	1,318,632,64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922,949.87	130,076,582.28	35.25%	150,819,89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3,926,037.99	127,930,628.94	35.95%	149,060,94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6,236,868.85	95,159,692.49	242.83%	-246,573,20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6	27.78%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6	27.78%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3%	9.13%	1%	11.1%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3,415,757,277.77	2,061,532,074.03	65.69%	1,802,760,69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2,773,674.69	1,464,505,144.67	52.46%	1,394,594,881.29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7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1,38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8%	116,521,520	0	质押	99,100,000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55%	61,500,000	0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2%	38,888,460	0	质押	17,800,000
华夏基金-工商银行-华夏-西域投资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28%	22,300,000	22,3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3.77%	15,910,180	0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粤财信托-定向增发新价值2期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2.17%	9,160,000	9,160,000		
融通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汇盈4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13%	9,000,000	9,000,000		
廖创宸	境内自然人	1.95%	8,255,770	7,755,728		
金鹰基金公司-工行-粤财信托·定向增发新价值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外自然人	1.43%	6,040,000	6,040,000		
兴业全球基金公司-招行-兴全定增12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8%	5,000,000	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东冠集团有限公司及汇光国际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他们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廖创宸先生为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年,受各种不明朗因素的影响,消费市场需求审慎,整体消费市场受到较大的影响。但在2012年底,消费需求开始逐步有回暖迹象,进入2013年,珠宝首饰市场继续保持快速的增长速度,特别是第二季度的黄金抢购潮,也体现了中国市场强大的消费潜力。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2013年保持稳中求进,根据年初确立的“继续推进多品牌运营战略实施,重视产品差异化,提升专店营运质量,扩大品牌影响力,推进复合型渠道模式,提高市场占有率”工作重点,认真贯彻执行年度各项经营计划,化解经济环境不良因素产生的影响,在产品研发、单店业绩提升、强化品牌建设、加快多品牌战略发展上都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在经历2012年低谷之后,又恢复了快速增长的势头,各项业务稳定增长,增强了公司发展后劲。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207,404.23万元,同比增长35.18%;营业利润21,191.15万元,同比增长39.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592.29万元,同比增长35.25%。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41,575.73万元,同比增加65.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23,277.37万元,同比增加52.46%。

2013年度公司基本实现了上年度所制定的工作目标。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1)成功参股菲安妮,加快发展多品牌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参股亚太地区知名女包品牌FION(菲安妮),正式进入女包领域,并尝试跨行业联盟合作模式,在市场推广、渠道拓展、会员资源、品牌传播等方面尝试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在一些区域取得良好的效果,为双方进一步合作创造良好开端,也为公司“中高端消费品多品牌运营”积累经验和奠定基础。本次参股菲安妮既能为公司创造利润增长点,也是多品牌经营战略迈出的坚实的一步。

(2)加强专店管理,提高经营质量

公司一直将提升单店业绩作为着力点,报告期内,营销支持以提升单店效益为核心,通过加强媒体组合复合传播、加强市场推广力度、强化产品线管理、优化终端服务、强化销售培训以及加强会员管理等方法,使专营店的运营能力得到提升,有效提升原有店业绩。

(3)成功增发募集资金,进一步扩建销售网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动复合型渠道模式建设工作,在重视新开店营运质量的基础上,加大扩张力度,继续成熟地区的渗透和部分地区的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人民币6.72亿元,为销售网络持续扩张解决资金需求。公司全年净增新店84家,截至报告期末共有607家专营店,其中自营门店482家。

(4)积极发展B2C业务,探索O2O商业模式

面对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公司积极应对,不断完善电子商务营销平台,并以“全网营销”拓展电商业务,全方位构建B2C营销体系。本年度电子商务营销平台销售实现104%的增长。凭借良好的发展势头,公司连续两年被认定为“广东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由于珠宝首饰是属于体验型的消费品,目前主要销售仍绝大部份依赖于传统渠道。为此,公司也通过对新技术、新模式的探索和应用,尝试打造O2O商业新模式,寻求创新与突破,以期实现线上线下业务融合,充分利用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扩大品牌影响力以及提升公司运营能力。

(5)产品研发和产品管理成效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以打造“彩金珠宝领潮者”为品牌差异化优势,以“时尚近季,奢侈近人”的品牌经营方针,为顾客创造价值,让消费者拥有更多“快时尚”与“轻奢”的珠宝体验和配搭满足。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坚持以“内生为主、外协为辅”的方向,内部团队研发能力和外部合作资源均得到提升,产品设计和工艺技术均取得突破,新款“哆啦A梦”、“笑脸Smiley”、“清盈Lithely”、“My Wish”、婚庆“爱之礼赞”、“Chi&Qi熊猫”等产品系列,受到市场热捧。报告期内在原材料研发方面也取得突破,公司自主研发的紫色K金制作方法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凸显公司在彩色K金珠宝首饰领域的优势。

在产品管理方面,公司产品整体规划取得一定的成效,通过梳理专店柜台布局、道具类型,确定铺货结构和产品标准,并通过精细化分析,提高专店产品投放精准度。同时,持续改善供应链管理,提升物流运作效率,灵活运用产品线组合,既有效压缩了大库存,又强化多产品竞争优势,捍卫产品核心竞争力。

(6)精准传播,强化品牌建设,提高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部分专店的形象改造,通过系统配套与推广,全面提升品牌形象,目前已升级至第六代形象的专店近350家。通过与相关互动媒体网站合作、平面时尚广告投放、高端客户珠宝品鉴、明星佩戴宣传、哆啦A梦主题活动等系统宣传,以品牌传播为核心,将产品的概念开发、公关传播、终端形象和推广促销等环节协同起来,提高品牌影响力。2013年公司九度蝉联世界品牌实验室“中国500最具品牌价值”企业,品牌价值突破120亿。在创新传播方面,公司注重对时尚流行趋势的把握,力邀国际时尚界最具号召力的意见领袖及多家时尚媒体主编,发布了中国珠宝界首个针对彩金珠宝领域的潮流趋势指南——“2013彩金珠宝潮流趋势”,提高品牌号召力。

(7)提升会员管理和服务

报告期内,通过自主研发和外包协助相结合,对公司CRM系统进行升级,并实现与POS、SAP等系统之间的无缝衔接,加强会员管理和维护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制订实施各项服务计划。通过会员管理和服务水平的提升,提高重购率,丰富公司精准化营销方法,并为后续O2O商务模式的建立奠定基础。

(8)传承非遗民族工艺,创新时尚文化理念

报告期内,由公司发起建造的“潮宏基首饰博物馆”落成,以典藏文明、传承文化为使命,启动了对“花丝镶嵌”等中国珠宝首饰传统工艺的保护和传承,并通过与现代珠宝设计和工艺相结合,开发出既融合传统工艺文化内涵、又具有现代时尚气质的产品,让其焕发新的生命力,推动国内珠宝行业工艺和设计的发展与创新。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3年2月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受让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64.30%的股权,因此自2013年2月6日起,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4-020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4年4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为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2014-022号公告。

二、会议以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徐宗玲女士、余应敏先生、解浩然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4-02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的结果,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36,049,911.07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3,604,991.1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88,309,931.95元,扣除2012年度分红现金股利分配 54,000,000.00元,2013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56,754,851.91元。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255.5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63,383,34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293,371,511.91 元转入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的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做好内幕知情人登记工作,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做好相应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的措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2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4-021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廖坚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4月1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监事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此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4-023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9号”《关于核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的核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1月18日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33.00元,共募集资金99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32,7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957,30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月21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0】第10000150030号”验资报告。

根据招股说明书所述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及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分别为27,853.20万元及6,151.60万元。若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使用量,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途径补充解决;若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957,300,0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8,698,096.31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48,601,903.69
减:销售网络建设项目(一期)投入	355,000,000.00
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投入	55,000,000.00
销售网络建设项目(二期)投入	200,570,000.00
偿还银行借款	87,490,000.00
购置办公场所	32,773,925.00
补充流动资金	178,710,823.08
收购子公司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	58,5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9,442,844.3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94号”《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2,555,6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0.75元,共募集资金672,472,7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1,039,279.2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51,433,420.72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8月30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3】第13000230226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于销售网络扩建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112,681.00万元。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差额部分。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672,472,7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21,039,279.28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51,433,420.72
减:销售网络扩建项目投入	276,495,064.7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335,397.7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78,273,753.6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制度于2008年2月1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在中国银行汕头分行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户,账号为803027719308094001。公司已于2010年2月6日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汕头分行就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提供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3年12月13日,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销售网络建设项目”、“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结余募集资金2,620.09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决定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银行流动资金账户。截至该专户注销前,公司在中国银行汕头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为2,639.15万元。截至2013年12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流动资金账户,并办理了该专户的注销手续。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两个募集资金专用户,分别为:中国银行汕头分行账号为709461474966的专用账户、中国民生银行汕头支行账号为601053190的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13年10月10日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提供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78,273,753.66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金 额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709461474966	27,388,737.03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定期存款	693857765006	50,000,000.00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理财产品【注1】		20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支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601053190	55,016.63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支行	理财产品【注1】		100,830,000.00
合计			378,273,753.66

【注1】:公司于2013年9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在不影响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风险较低、流动性好、单一产品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分别购买中国银行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理财产品,并于2013年12月到期后以本金及部分利息合计30,083万元继续购买以上理财产品。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78,273,753.66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300,830,000.00元、银行存款余额77,443,753.66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860.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8.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184.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与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销售网络建设项目	是	25,500.00	35,500.00	2,358.77	35,500.00	100.00%	2012年1月	5,853.85	是	否
珠宝生产加工建设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	5,500.00	100.00%	2011年3月	3,308.3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000.00	41,000.00	2,358.77	41,0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否	8,749.00	8,749.00	-	8,749.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251.00	15,251.00	-	15,251.00	100.00%	-	-	-	-
购置办公场所	否	3,180.00	3,180.00	-	3,277.39	103.06%	-		-	-
销售网络建设项目(二期)	否	20,057.00	20,057.00	-	20,057.00	100.00%	2012年7月	2,455.96	是	否
向子公司增资及收购股权	否	5,850.00	5,850.00	-	5,85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3,087.00	53,087.00	-	53,184.39	-	-		-	-
合 计	-	84,087.00	94,087.00	2,358.77	94,184.3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2010年2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12,00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1)人民币8,749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2)人民币3,251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0 年12 月31 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2、2010年4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12,00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0 年12 月31 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3、2010年1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购置办公场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3,18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购置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03号4501房物业作为办公场所,总建筑面积为1,341.5平方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1 年12 月31 日,公司已完成办公场所的购置,合计支付购房款及相关税费3,277.39万元。 4、2011年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销售网络建设(二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0,057万元实施销售网络建设(二期)项目,于2011年1月-2012年6月期间,在中国大陆境内开设70家旗舰店,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20,057万元支付项目新开设专店70家所需投入资金,项目开店计划已经完成。 5、2011年7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份股权并进行增资的方案》,同意公司将5,85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用于收购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份股权并进行增资。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共支付股权收购及增资款5,850万元,完成增资收购计划。 6、2011年7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份超募资金增加销售网络建设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0万元追加该项目投资,变更后项目计划总投资为37,853.2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计划为35,5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调整情况	2010年10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对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和地点作部分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作如下变更: 1、在北京、江苏、辽宁、山东、浙江、上海、四川、陕西、福建以及广东等省(直辖市)内以购买或租赁方式设立5家旗舰店和15家专卖店。 2、项目截止2010年6月底尚未开设的19 家联营店,在联营店数量不变的前提下,根据不同城市发展情况、竞争品牌发展情况以及与相关联营方的谈判情况等因素,在实际建设时,在不同区域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将导致销售网络建设项目所涉及的部分实施费用的变化,若由此造成本项目的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以超募资金补足差额部分;若超募资金仍不足以补足资金缺口,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补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2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广会所专字【2010】第10000150041号),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102,930,629.03元,其中销售网络建设项目95,885,109.03元,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7,045,520.0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3年12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销售网络建设项目”、“珠宝生产加工建设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同意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2,620.09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流动资金账户,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143.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49.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49.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与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销售网络扩建项目	否	65,143.34	65,143.34	27,649.51	27,649.51	42.44%	2016年8月	2,064.85	是	否
合 计	-	65,143.34	65,143.34	27,649.51	27,649.5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3年9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所专字【2013】第13000230238号),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3年8月31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197,437,772.47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年9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在不影响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风险较低、流动性好、单一产品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使用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4-024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4月23日上午在汕头市龙湖区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14年5月16日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4年5月16日上午10:00

(二)会议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潮宏基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

(五)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5月13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上市保荐代表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